

管理升级智能化 承办赛事高标准 市体育中心全新开放

文/图 本报记者 王恬 章文静

作为咸宁人心目中的地标性建筑,市体育中心承载了太多的回忆。历时10个月改造,市体育中心迎来“华丽转身”。

8月19日晚,市体育中心灯火通明、热闹非凡,当晚共有近万名市民涌入市体育中心,观看大型演唱会,这也是市体育中心升级改造后首次投入使用。

市体育中心给市民带来了哪些惊喜?20日,记者来到现场体验它的新变化。

改了什么?
管理升级智能化

走进市体育中心,平整的场地、绿色的草坪,搭配着舒适清爽的红色塑胶跑道格外亮眼,让人赏心悦目,充分满足了市民足球、田径等项目运动和健身休闲需求。

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市体育中心内场灯光、观众席、草坪、跑道等硬件设施都进行了改造,给市民更好的使用体验。

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介绍,市体育中心升级改造工程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内场改造、东西看台的钢罩棚屋盖翻新、看台改造、智能化管理系统的改造、新增室内外标识系统、给排水和消防系统改造、外观改造、内场灯光及LED大屏改造、室内多功能房改造和安全应急指挥中心改造。

“本次提升改造力度大,较为彻底。”该负责人说,除了看得见的改造外,整个体育场还进行了许多“看不见”的改造,如对地下排水系统的疏通、改造,将大大改善体育场雨水天气,特别是雨季积水问题,保障市体育中心全年、全天候可使用。

具体改造升级哪些方面呢?

运动场改造工程中,拆除原运动场旧塑胶跑道和足球场草地。新建塑胶场地10036平方米,新建天然草皮(运动场地及铅球区)共计8839平方米,新增一套草地喷灌系统。

外立面及看台改造工程中,建筑外立面漆面翻新,看台涂刷彩色防水涂料,看台钢罩屋盖更新,并对原主体结构网架重新进行除锈,刷漆处理。设计灯光智能化系统,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配电,更换LED大屏。



学校游泳池让孩子们有了安全纳凉地

本报记者 王恬 通讯员 甘春雨

暑期是孩童溺水事故的高发期。为抓好防溺水工作,我市城乡中小学校建起了橡皮拆装式游泳池,向全体学生免费开放。通过堵疏结合,织密防溺水安全网。

8月20日,赤壁市车埠镇小学的蓝色游泳池里,欢笑声一片,小朋友们正在水中嬉戏,像小鱼一样欢快地游来游去。

“看着孩子在家门口的游泳池自由自在地游泳,咱们做家长的也跟着高兴,安全是我最大的感受。”在游泳池旁陪护的家长石日信脸上堆满笑容,对此赞不绝口。

游泳、嬉水作为孩子们最喜爱的娱乐活动之一,在炎热的夏日里既能消暑纳凉,又能增强体魄。为了堵疏结合式地开展防溺水工作,在上级部门的大力支持和协助下,车埠镇人民政府在该镇小学校园内建起了拼装式游泳池,面向



室内装修工程中,多功能用房的墙面进行翻新以及更换吊顶;原体育中心幼儿园改成体育人才培训基地。

消防改造工程中,根据最新消防相关规范增设消防设施。

为何改造?
场地旧设施老化

市体育中心建于1999年,是一座可容纳2万人的标准体育场,曾举办过湖北省第十届运动会、中国足球乙级联赛和全市各类体育竞赛、文艺表演、会展活动,因位于城区中心地带,也是市民绝佳的锻炼健身场所。

“由于体育中心建造时间较早,当时建造标准已经无法满足当下咸宁市民开展体育活动及我市举办大型体育赛事的需要。再加上20多年的使用,存在场地破旧、设施老化、部分功能丧失等现状,与市民体育锻炼需求相矛盾。”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体育经济部负责人乐鹏说,市体育中心也经过多次不同程度的局部修缮,但整体设施已无法与咸宁高质量发展现状相匹配,亦无法满足咸宁发展体育产业的迫切需求。

乐鹏表示,去年市政府决定对市体育中心进行提档升级,不仅体现“以人民为中

心”的发展思想,满足市民健身需求,同时为咸宁举办高水平赛事打下基础,促进了体育事业发展,改善城市形象,助力我市全国文明城市创建。

去年10月,我市投资2000万元,对市体育中心进行全面升级改造,解决场地破旧、设施老化、部分功能丧失等问题,以满足市民健身需求,升级改造完成后,将能够举办全国、全省高水平赛事,并以全新面貌迎接市民前来休闲健身。

乐鹏说,由于工程建设项目建设专业性强,专门委托第三方专业设计公司进行设计。为了确保市体育中心的安全运行,市体育中心还聘请了专业机构对看台的钢架结构进行检验,排除相关安全隐患。

有何期盼?
承办赛事高标准

“注意力集中!注意跑步步伐!”“传球,传球”……炎炎盛夏,在市体育中心内,随处可见运动爱好者们,他们有的恣意奔跑,有的挥动球拍,享受着运动带来的快乐。他们矫健的身影、挥洒的热情,映射出蓬勃向上的生机活力。

崭新的足球场,完善的设施,赢得了前来健身的市民一致好评。“我们每周末都要

来踢一场足球比赛,今天看到全新的足球场,实在太漂亮了,真的想每天都来踢比赛!”足球爱好者冯先生站在场边兴奋地说。

市体育中心作为我市规模最大、设施最完备的大型综合体育活动中心,也是最早落实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的体育场馆之一。

所以,无论工作日还是休息日,以往体育中心里都是人来人往,好不热闹。看着面貌一新的体育中心,周边的居民都更加期待。

“以前,大家都爱到这儿来锻炼,尤其是那大跑道,人气最旺!大家在这儿跑步、散步,做各种运动,是咸宁最好的户外健身场所。”提起体育中心,家住附近的魏大爷打开了话匣子。魏大爷说,体育中心就在小区对面,喜爱运动的他每天早晨都习惯到体育中心转上几大圈。体育中心陪伴了他和城区居民许多年。如今功能更齐全的体育中心投入使用,将吸引更多运动爱好者前来打卡。

朱先生是长跑爱好者,在专业的塑胶跑道上训练是朱先生多年来的心愿。看着崭新的塑胶跑道,朱先生迫不及待地试跑了几圈,“跑起来很舒服,新跑道改造得很好,以后会天天来跑。”朱先生说。

“以前我们长跑协会到处找场所训练,一跑满天尘土。”朱先生说,长跑协会的会员经常要外出参加比赛,为了适应比赛赛道,赛前都要训练。如今体育中心铺设最新材质的塑胶跑道,以后就有专业的场地训练了。

“以前在这里训练,草坪老化了,摔倒了膝盖上都黏着沙石。”市民黄先生说,作为足球爱好者,市体育中心是他最熟悉的公共体育场,他相信全新的足球场地将为咸宁迎来更高水平的赛事,培育更多运动员。

采访中,每一位市民都点赞市体育中心的新模样,提升改造后的体育中心,更热闹、更有激情,更有温度。

向民主
新闻追问



崇阳一养猪场污染环境

网民报料:

我是崇阳县石城镇荻洲村村民,近期石城镇某养猪场的粪水乱排乱放产生的异味十分难闻,严重影响村民的日常生活,请相关部门调查处理此事。

记者调查: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崇阳县分局回复,经调查,市民投诉属实,实际情况为,市民反映的石城镇荻洲村某养猪场实为一家种养专业合作社。关于反映的异味难闻问题主要是近来天气异常高温,加之该合作社养殖场内废水黑膜池未进行覆盖,导致臭气飘散严重。针对该问题,该局已于7月7日,对该下达了《环境问题限期整改通知书》,要求其在猪舍排气区安装除臭设施,对废水黑膜池增加覆盖膜。关于粪水乱排,经执法人员现场运用无人机航拍,未发现有乱排痕迹。

(本报记者 黄柱)

咸安供销大厦路面损坏

网民报料:

咸安区淦河大道71号供销大厦在进行拆迁,前几日重型卡车在拖运砖块过程中将路面压坏了,路面下埋有管道和水管,被压坏的路面临时铺一层砖头和钢板在上面。但有些破损的路面钢板没有完全覆盖到,损坏的路面不及时修复容易造成燃气管道压坏,存在泄漏燃气的隐患。希望相关部门尽快将路面恢复原样,方便小车和行人正常出行。

记者调查:

咸安区温泉街道办事处回复如下:桂花路社区网格员于8月14日到市供销社查看,了解到供销社居民已全部迁走,水电气已全停,社区已向供销社拆迁指挥部反馈建议其尽快修复道路,指挥部表示现在还在拆房所以要等拆迁结束后才能统一修复道路。

(本报记者 王恬)

咨询新生招生事项

网民报料:

我所在片区对应的学校是通城县实验学校,但是2023年9月份该校不招小学一年级新生了,咨询孩子要到哪里读书,请相关部门核实处理。

记者调查:

通城县教育局工作人员回复,根据该县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工作方案,目前实验学校小学部因为学位十分紧缺暂不招收第四批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一年级报名入学。如有入学需求可将资料准备齐全去附近县实验小学、隽水小学等几所小学登记入学。

(本报记者 陈希子)

如何进行职称评定

网民报料:

我在赤壁市中伙铺镇高新区美丽健康产业园注册了公司,请问我们的员工要进行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定,应该找哪个主管部门,请将联系方式告知。

记者调查:

赤壁市人社局回复称,职称申报个人按照“干什么、评什么”原则,根据各评委会发布的本年度评审通知要求和申报评审条件,如实填报个人学历、从业经历和现任职以来业绩成果等,并推送至用人单位。用人单位审核公示无异议后,推送至行业主管部门审核,各行业主管部门根据相关职能职责负责本行业审核工作。行业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后,推送至人社部门复审,人社部门审核通过后推送至评委会办公室终审。

(本报记者 王恬)

崇阳一道路垃圾未清理

网民报料:

崇阳县天城镇新街路工会道路垃圾无人清理,从2022年开始就是这种情况,现天气炎热垃圾发出臭味,请相关部门核实处理。

记者调查:

崇阳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工作人员回复,针对市民反映的情况,工作人员已将该处垃圾桶转移至规划区域内,并将垃圾桶内的垃圾及时进行了清理。下一步,该局将对城区垃圾加大清运频次,及时清理堆积垃圾,避免垃圾散发异味影响周边居民。

(本报记者 陈希子)

咸宁一小区不文明养狗

网民报料:

我是咸宁市福星城小区业主,楼上业主把房子出租,租户养了狗,味道特别大,房东和租户没有协商一致,租户也不愿意搬走。周边居民都能闻到味道,影响居住,请相关部门核实处理。

记者调查:

咸安区温泉街道办事处回复如下:十六潭社区工作人员8月10日与福星城小区物业上门查看住户养宠物狗实际情况,发现该宠物狗养在房子内,社区工作人员多次联系租户,租户不接电话、不出面、不解决,每次只隔几天回来喂一次狗,打扫一次卫生。8月11日,社区工作人员联系房东和双鹤派出所,想通过房东和双鹤派出所联系该租户,该租户同样不接电话、不出面、不解决。因该租户签订的是一年的合同,社区、派出所、房东无权直接开门处理宠物狗,社区工作人员将一直联系该租户,直至该租户处理好宠物狗的卫生问题。

(本报记者 王恬)

百姓话题